

证券代码：870177

证券简称：鸳鸯金楼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鸳鸯金楼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2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投票 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德荣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鸳鸯金楼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关于召开股东会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经过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7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0 人；
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按时披露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

披露的《深圳鸳鸯金楼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深圳鸳鸯金楼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后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（天健审〔2023〕7-168 号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亏损,公司本年度无利润分配。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孙伟、叶婉倩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经办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

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深圳鸳鸯金楼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鸳鸯金楼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深圳鸳鸯金楼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28 日